邀标公告

为提高罚没物品处置效率，我委拟开展卫生行政处罚案件没收物品的清理工作，其中有部分为废药品、药品，属于危险废物，需要请有资质的公司处置。经费预算为3.74万元，具体采购项目要求详见附件。

请有意向的单位将投标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两份**，用文件袋密封加盖公章，于2022年11月15日18:00前报至柳州市卫生健康委法规科（综合监督科）（市三中路66号1号楼6层），逾期无效。

    我委将组织有关人员对有效投标材料进行综合评分，按综合得分最高者，确定中标商。并在我委政务公开栏上进行公示。

   具体事宜可联系柳州市卫生健康委法规科（综合监督科），

联系人：潘雅莉，联系电话：0772-2809001。

附件：采购项目要求

柳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11月10日

采购项目要求

一、项目内容：危险废物处置（废药品、药品处置）

二、采购预算：预计处置单价为18元/千克，拟处置的物品预计2吨，装车运输费1400元，预计总费用为3.74万元。实际结算金额=处置单价\*处置物品实际重量（称重后经双方确认）+装车运输费。

三、投标人资格：

（一）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达到本次采购要求，且具备合法、有效处置危险废物（废药品、药品）资质；

（三）此次招标仅面向中小企业。

四、采购要求及文件内容：

（一）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相应处置危险废物（废药品、药品）资质证明材料的副本复印件；

（二）报价表；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五）项目实施方案、应急预案；

（六）人员配备情况说明：拟投入与本项目相关专业（环境工作、化工等）专业技术人员（4名）职称证书复印件、近一年企业缴纳社保证明及工作年限等相关材料。

（七）运输配置情况说明：中标人负责提供本项目使用的专业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车辆、驾驶员、押运员相关证件齐全，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投标人应自有危险废物运输车或与第三方运输公司签订有危废运输协议。（投标人自有危险废物运输车的，需提供与投标人名称一致的《道路运输许可证》复印件；投标人与第三方运输公司签订危废运输协议的，需提供协议合同及第三方运输公司的《道路运输许可证》复印件。《道路运输许可证》经营范围应包含危险货物或危险废物运输。）

（八）2020年以来完成类似项目情况（5个），需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九）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书。若在本地设立有环保、安全的危险废物存储仓库，需提供场地证明材料。能提供相关专业技术人员配合招标人完成相关材料申报工作。

五、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报价中危险废物处置费、运输费应包含处置费用、车辆运输和装卸费、税费等相关费用；实际结算金额=处置单价\*处置物品实际重量（称重后经双方确认）+装车运输费。

（二）危险废物处置过程、装卸和运输、技术人员必须是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要求。

（三）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技术参数、配置和性能指标必须为真实有效，如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按相关法规处罚，并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中标人按与招标人约定时间组织开展危险废物装卸、运输和处置，中标人负责项目实施过程的安全及环保要求；招标人及相关部门派员参与监督实施过程。